

证券代码：600010

股票简称：包钢股份

编号：（临）2017-30

债券代码：“122342”和“122369”

债券简称：“13 包钢 03”和“13 包钢 04”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以书面通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并以电话确认，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7：30 在内蒙古包头市包钢宾馆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现场出席会议 2 人，监事郝润宝授权监事周远平行使表决权，监事周远平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经监事表决，同意郝润宝先生任公司监事会主席。郝润宝先生简历附后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大宗原燃料采购贸易合作的议案》

北方稀土资金宽裕，可用于与公司开展煤、铁精矿粉、铁合金等大宗原材料贸易，并从供应商方面取得一定收益。为减轻公司资金压力，合理优化资金配置，公司拟与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大宗原燃料采购贸易合作。公司与关联方北方稀土开展贸易本次合作，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

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5 月 13 日

附简历

郝润宝，男，汉族，1964 年 12 月出生。党校研究生，会计师。曾任包钢财务处干事，包钢财务处税政科副科长；包钢计划财务部会计处主管、副处长、处长；包钢计划财务部副部长、部长。现任包钢（集团）公司副总会计师、包钢股份监事会主席。